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长交办函〔2022〕127号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第387号提案的 答 复

民建长治市委：

贵委在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道路交通灾后恢复的建议》（第387号提案）收悉。我局接到提案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科室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对我省公路灾毁抢通、灾后重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林武书记对我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提出的具体要求，以及省交通运输厅、市委市政府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精神，灾后我局立即组织县区交通运输局，按照“先重后轻、先急后缓、先抢通后恢复”的原则，对灾毁中断路段进行全面抢通，对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做了全面安排部署。

经第三方专业评估，2021年水毁造成全市农村公路中断里程112.948公里/565处，受损里程共计538公里，损失金额共计达10.6亿元，按照灾毁程度和省厅要求我们建立了“灾毁恢复重建项目库”，共计603个项目。由于农村公路

管养主体责任是县级人民政府，农村公路灾毁恢复重建资金主要由县区承担。

今年我局将灾后恢复重建作为工作重点，并将此项工作列入市政府 2022 年乡村振兴负面清单，确保乡村振兴工作如期推进，为百姓出行提供安全舒适的通行环境。截止目前，农村公路中断 565 处已全部抢通，近 90%项目已完工，剩余项目我们正在积极推进，预计年底能够基本完成。

2021 年初，我局按照省、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办公室要求，为确保农村公路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顺利推进，成立了由分管副局长为组长，各县区交通运输局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普查领导组，为普查工作有效推进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截止目前，全市农村公路风险普查已完成市级评估上报，并已通过省级审核，待交通运输部审核通过后此项工作将顺利完成。

为提高我市农村公路地质灾害风险预警预判的精准度，我局加强与市自然资源局、市气象局、市水利局、市应急局联系，及时将地质灾害预警信息、气象预警信息、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向我市重点预警监控区域内的农村公路管养人员发布，让养管人员及时掌握预警信息，提前做好危险路段的防护，在时间和反应速度上有了很大提高，大大提升了工作效率。

最后，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负责人：王克
承办人：潘和
联系电话：0355-2021929



（此件公开发布）

